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地方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2. 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以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4.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5.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

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6.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核安全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7. 负责减排和生态环境准入监督管理。根据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委托，按国家和省、市规定，组织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8. 协助配合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配合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协助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

9.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实施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落实辖区承担的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0. 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根据授权对乡镇办场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问责。协调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11. 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县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的查处。负责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2.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13. 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和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活动。

14.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

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县生态安全。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2. 通城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副科级单位）
3. 通城县生态环境监测站（股级单位）
4. 通城县生态环境应急服务与信息化中心（股级单位）

截至 2022 年底，通城县生态环境分局核定的行政、事业编制 47 个，其中在职在编人数 42 人，离退休 13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831.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871.6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33.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3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033.95	总计	62	3,033.95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33.95	1,202.86					1,83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1	49.98					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1	49.98					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71	49.98					5.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0						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7	30.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7	30.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2	28.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6	2.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71.69	1,050.13					1,821.5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54.80	568.63					86.17
2110101	行政运行	629.63	568.63					61.01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3.64						23.6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52						1.5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2.00	102.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7.00	27.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5.00	75.00					
21103	污染防治	1,885.89	379.50					1,506.39

2110301	大气	131.00	30.00					101.00
2110302	水体	1,392.46	284.44					1,108.03
2110307	土壤	297.36						297.3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5.07	65.0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9.00						229.00
2110401	生态保护	99.00						99.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30.00						1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28	7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28	7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03	59.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4	13.24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目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3.95	877.43	2,156.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1	5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51	59.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71	55.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0	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7	30.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7	30.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2	28.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6	2.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71.69	715.17	2,156.5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54.80	648.59	6.21			
2110101	行政运行	629.63	623.43	6.21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3.64	23.6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	1.52	1.52				

	出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2.00	33.37	68.63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7.00	22.35	4.6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5.00	11.02	63.98			
21103	污染防治	1,885.89	23.21	1,862.68			
2110301	大气	131.00	11.69	119.31			
2110302	水体	1,392.46	3.96	1,388.50			
2110307	土壤	297.36		297.3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5.07	7.57	57.5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9.00	10.00	219.00			
2110401	生态保护	99.00		99.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30.00	10.00	1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28	7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28	7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03	59.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4	13.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1	1,202.86	一、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 性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2		二、外交 支出	34				
三、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 拨款	3		三、国防 支出	35				
	4		四、公共 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 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98	49.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7	30.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50.13	1,050.1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28	72.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1,202.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2.86	1,202.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02.86	总计	64	1,202.86	1,202.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02.86	772.97	429.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8	49.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8	49.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8	49.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7	30.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7	30.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2	28.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6	2.3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0.13	620.24	429.8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68.63	563.66	4.97
2110101	行政运行	568.63	563.66	4.9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2.00	33.37	68.63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7.00	22.35	4.6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5.00	11.02	63.98
21103	污染防治	379.50	23.21	356.29
2110301	大气	30.00	11.69	18.31
2110302	水体	284.44	3.96	280.4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5.07	7.57	5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28	72.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28	72.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03	59.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4	13.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6.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0.72	30201	办公费	21.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5.88	30202	印刷费	2.7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5.23	30203	咨询费	0.90	310	资本性支出	0.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51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5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59	30206	电费	3.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4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8	30211	差旅费	3.2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2	30214	租赁费	1.9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7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5.1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7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8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5			
人员经费合计		637.14	公用经费合计				135.8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21		14.50		14.50	8.70	23.21		14.50		14.50	8.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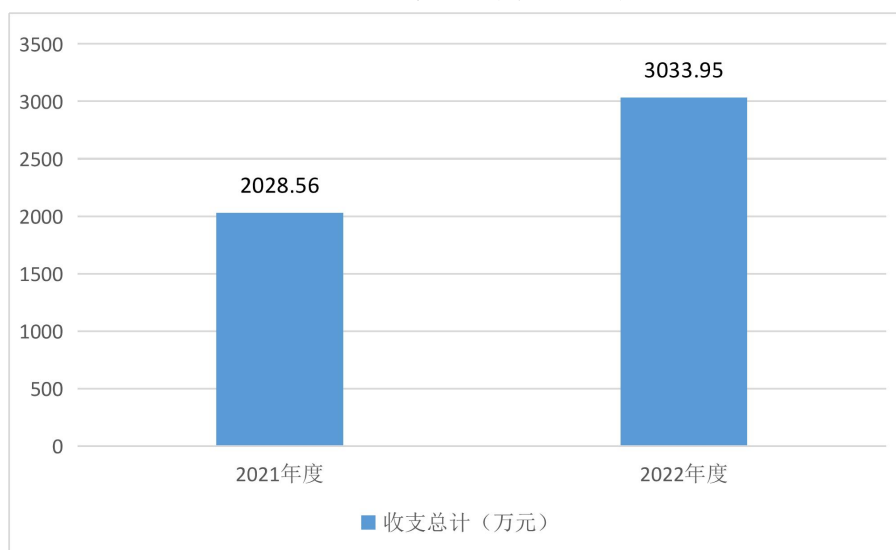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33.9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05.39 万元，增长 49.5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实施的本级预算项目及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较 2021 年度多，故 2022 年项目收、支较 2021 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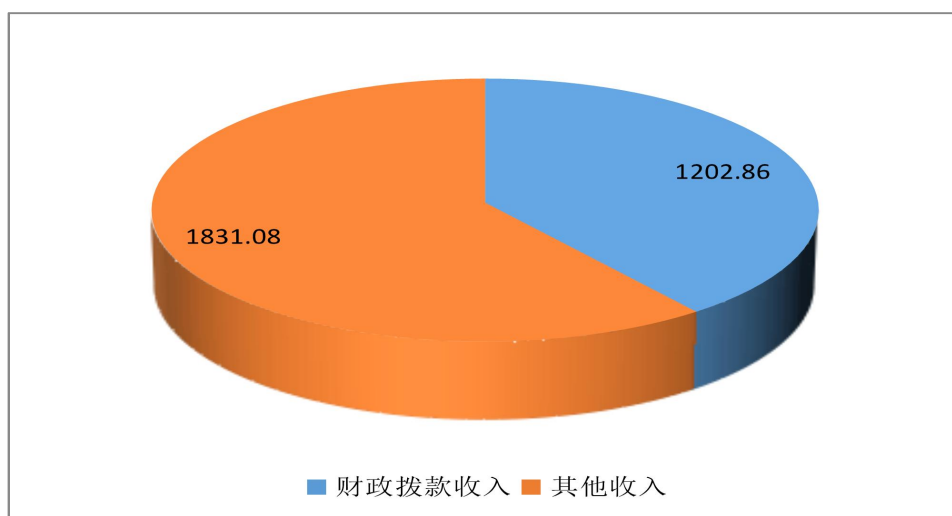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033.9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005.39 万元，增长 49.5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02.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39.65%；其他收入 1831.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6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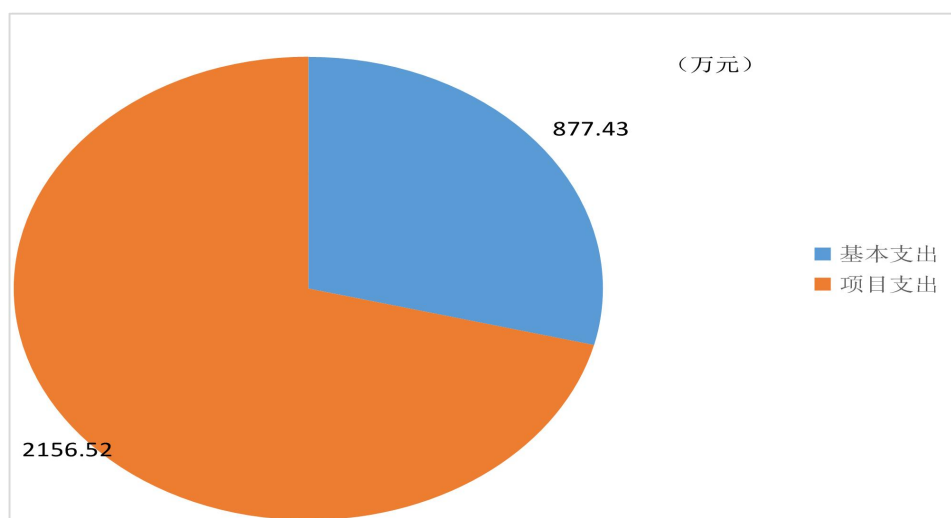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033.9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05.39 万元，增长 49.56%。其中：基本支出 877.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8.92%；项目支出 2156.5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1.0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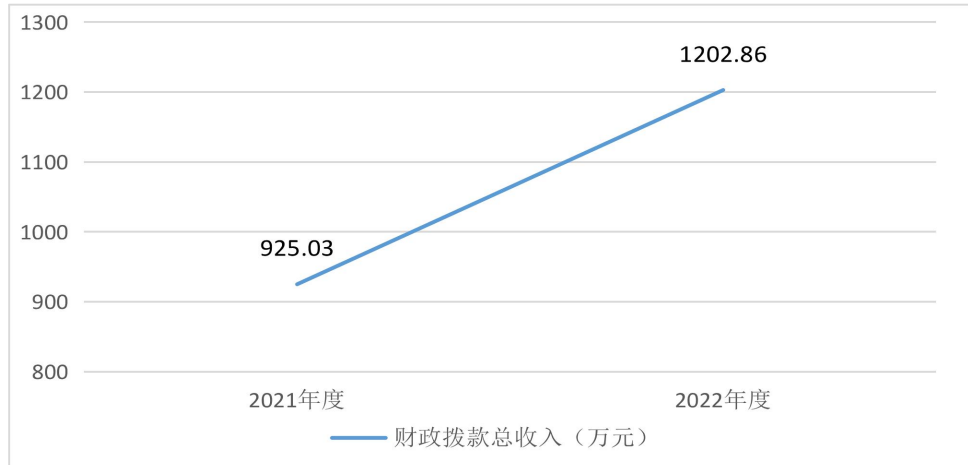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02.8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7.83 万元，增长 30.0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实施的本级预算项目较 2021 年度多，故 2022 年财政拨款项目收、支较 2021 年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2.8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77.8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实施的本级预算项目较 2021 年度多，故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收入较 2021 年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02.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9.65%。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7.83 万元，增长 30.03%。2022 年度实施的本级预算项目较 2021 年度多，故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较 2021 年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02.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98 万元，占 4.16%。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30.47 万元，占 2.53%。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3. 节能环保（类）支出 1050.13 万元，占 87.3%。主要是用于于单位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

出、污染防治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72.28 万元，占 6.01%。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和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39.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9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49.98 万元，支出决算 4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24.99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原因是：在职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均为虚账，在调出或退休时做实，故系统预算了职业年金但实际未下达指标。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8.12 万元，支出决算 2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36 万元，支出决算 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20.20 万元, 支出决算 568.6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8%,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一是填报预算时人员奖金按五奖标准填列, 实际下达奖金按绩效奖标准下达, 导致奖金较年初预算少 78.4 万元, 二是 2021 年和 2022 年工资异动 30.59 万元, 年初未列入预算, 三是年中统一调减公用经费预算 3.76 万元, 故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少 51.57 万元。

6.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7.00 万元, 支出决算 27.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5.00 万元, 支出决算 75.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30.00 万元, 支出决算 3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 支出决算 284.4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4.4%,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 年中咸宁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存在环境问题整改及规范化建设项目分配我局 369 万元, 2022 年支出 274.44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6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根据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咸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生态环境考核奖补资金的通知》(咸环文〔2022〕39号),下达我局2021年生态环境考核奖补资金117.38万元,2022年支出65.07万元。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9.03万元,支出决算59.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3.24万元,支出决算1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72.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37.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0.72万元、津贴补贴35.88万元、奖金185.23万元、伙食补助费14.51万元、绩效工资61.5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8.5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3.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7.7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88万元、住房公积金63.9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9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93万元。

公用经费 135.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1.29 万元、印刷费 2.72 万元、咨询费 0.90 万元、电费 3.49 万元、邮电费 0.0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3.16 万元、差旅费 3.24 万元、维修(护)费 4.23 万元、租赁费 1.94 万元、培训费 1.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8.39 万元、专用材料费 0.46 万元、被装购置费 5.17 万元、劳务费 5.78 万元、委托业务费 8.50 万元、工会经费 2.66 万元、福利费 11.8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83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3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1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3.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22%，与上年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4.5 万元，支出决算

为 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78 万元，增长 13.99%。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力度加大，专项行动增多。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4.5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 5 辆公务用车加油、保险及维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 万元，完成预算。较上年减少 1.73 万元，下降 16.59%。减少原因：制定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压缩不必要的接待，控制接待标准，坚持勤俭节约的作风。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7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乡镇及上级部门，主要是开展乡村振兴、秸秆禁烧、农村环境整治、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生态环境检查等工作。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3 个，90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5.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5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开始实施环境监管长（员）制度，对环境监管长（员）开展业务培训，2022 年度培训费较 2021 年度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05.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15.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6.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8.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8.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保有车辆共有 5 辆（含局机关 1 辆、监测站 1 辆，执法大队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业务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0 个，资金 345.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0.34%。

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的项目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资金使用

规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落实了项目政府采购、资金拨付财政监管等手续，项目资金得到了有效执行，项目产出较好，效益较为显著。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办公大楼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办公大楼维护3670平方米，保障办公楼及专用设备正常运行；二是创建“平安机关、文明机关、节约型机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机关效能建设，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

环保宣传及污染防治攻坚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38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防止饮用水源地污染，保证饮用水安全，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二是生态环境质量逐步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执行进度较慢，因该资金2022年10月拨款，时间较短，2022年12月31日项目尚未完成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执行督办力度。

环境影响评价监督和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7万元，执行数为27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年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量43个；二是环评审批合格率100%；三是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承诺时限≤

3 个工作日；四是严格按技术评估服务费标准支付，减轻企业负担，严把环保准入关口，推动经济构转型升级，防止重污染企业溯江转移，环境质量保护稳定，环评管理高效服务优质，有力推动通城绿色发展。

环境质量监测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地表水监测点位 7 个、饮用水监测点位 20 个、空气质量监测点位 3 个、土壤监测点位 4 个、噪声监测点位 141 个；二是。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行政村数量 8 个；二是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水平得到提高，村居人居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农村污染物明显削减，村民环保意识提升。

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 0.2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制作通城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宣传片 1 个，发送宣传短信 30 万条；二是成功创建通城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三是有力推动通城绿色发展，持续改善通城县生态环境状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执行进度较慢，因该资金 2022 年 10 月拨款，时间较短，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未完成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执行督办力度。

通城县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调查工作项目绩效自评

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排查 80 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制定 15 份“一企一策”；二是制定整治方案，核实企业整改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成效；三是环境空气质量有所好转。

通城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与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县“百吨千人”饮用水源地监测 2 次、各乡镇及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2 次，全县“百吨千人”饮用水源地监测点位 10 个，信息宣传 8 次；二是确保全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三是生态环境质量逐步改善。

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 万元，执行数为 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工作检查 463 次，执法能力建设 1 批；二是执法能力建设有序推进，监管服务率 100%，执法效率 100%；三是生态环境质量逐步改善。

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等方案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 1 份，2020 年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 1 份，碳达峰行动方案编制 1 份；二是应对重污染天气能力编制完成后 3 年内递增；三是温室气体排放量有效递减。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全部执行完毕，完成了绩效考核。在执行过程中加强项目规划、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保持一致。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项目已全部应用，所以未有拟应用的情况。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无财政专项支出，无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有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保险。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 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 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7.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 反映除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和核与辐射安全监督之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8.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9.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 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体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和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 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水体、噪音、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务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含退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附件

一、2022年度办公大楼运维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大楼运维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资金总额	15	15	100%	(10分*执行率) 10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度 绩 效 目 标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电力设备维护	≥4次/年	4次	12.5	
		质量指标	保障办公楼及专用设备正常运行	100%	100%	12.5	
			办公楼安全事故率	0%	0%	12.5	
		时效指标	保障时效	1年	1年	12.5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创建“平安机关、文明机关、节约型机关”	保持	100%	15	
		生态效益	实现办公楼文明、绿色发展	保持	100%	15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100%	100%	10	
	总 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2 年度环保宣传及污染防治攻坚战经费项目绩效

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保宣传及污染防治攻坚战经费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10分)			47.38	0	0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10次	0	0
			神龙坪县级饮用水水源地增殖放流	≥600尾	0	0
			饮用水水源地应急物资	≥5个	0	0
			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1次	0	0
			信息宣传	≥5次	0	0
	质量指标	确保全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	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0	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年	0	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47.38万元	0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逐步改善	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0	0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饮用水源地污染,保证饮用水安全	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0	0	
总分	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资金为生态环境考核奖补资金,2022年10月拨款,时间较短,2022年12月31日项目尚未完成实施。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项目执行督办力度。					

三、2022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监督和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监督和管理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资金总额	27	27	100%	10分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量	每年约40个	43个	10
		质量指标		环评审批合格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按当年计划完成工作任务	100%	10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承诺时限	除公示和特殊程序外,3个工作日完成	10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27万元	27万元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严把环保准入关口	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污染企业溯江转移	环境质量保护稳定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评管理高效服务优质	有力推动通城绿色发展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四、2022 年度环境质量监测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境质量监测服务费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75	75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地表水监测点位	≥7个	7个	7.14
			饮用水监测点位	≥20个	20个	7.14
			空气质量监测点位	≥3个	3个	7.14
			土壤监测点位	≥4个	4个	7.14
			噪声监测点位	≥141个	141个	7.14
		质量指标	提供监测数据时效	合格	100%	7.14
		时效指标	按方案提供监测数据	按时完成工作计划	100%	7.16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75万元	75万元	1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状况	明显提升	10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分)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五、2022 年度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40	40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的行政村数量	=4个	8个	10
		质量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水平	得到提高	100%	10
			村居人居环境质量	明显改善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2022年12月31日	10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40万元	40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环境质量	有效提升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污染物	明显削减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意识	提升村民环保意识	100%	10

	分)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 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六、2022 年度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30	0.07	0.23%	0.23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通城县创建国家 生态文明建设示 范县宣传片	=1个	1个	10
			发送宣传短信	≥30万条	30万条	10
		质量指标	通城县创建国家 生态文明建设示 范县	成功创建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年	≤1年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30 万元	30 万元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通城绿色发展	有力推动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状况	持续改善	100%	15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 分	90.2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工作已做完，但 2022 年年底报账资料不齐全，无法拨款。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资料准备齐全后立即拨付。					

七、2022 年度通城县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调查工作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城县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调查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资金总额	25	25	100%	(10分*执行率) 10	
年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度 绩 效 目 标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企业排查	≥60家	80家	10
			一企一策	≥13份	15份	10
		质量指标	制定整治方案,核 实企业整改落实 情况,评估工作成 效	通过专家评 审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按上级要求 按时完成工 作	10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34.5万元	25万元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意识	增强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有所好转	100%	15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总 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八、2022 年度通城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与管理项目 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通城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与管理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分*执行率)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县“百吨千人” 饮用水源地监测	≥2次	2次	7.14
			各乡镇及以上饮 用水水源地监测	≥2次	2次	7.14
			全县“百吨千人” 饮用水源地点位	≥10个	10个	7.14
			信息宣传	≥8次	8次	7.14
		质量指标	确保全县集中式 饮用水源地水质 稳定达标	确保各项工 作有序推进	100%	7.14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1年内	100%	7.14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7.16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防止饮用水源地 污染,保证饮用水 安全	保障人民身 体健康	100%	15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逐 步改善	生态系统实 现良性循环	100%	15
满意度 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总 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九、2022 年度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46	46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工作检查次数	≥400次	463次	8.3
			执法能力建设	≥1批	1批	8.3
		质量指标	监管服务率	100%	100%	8.3
			执法效率	100%	100%	8.3
		时效指标	问题整改完成时限	≤1年	1年	8.3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46万元	46万元	8.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逐渐变好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生态环境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十、2022 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等方案编制项目 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等方案编制				
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通城县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1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0分*执行率)
			30	30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	1份	1份	8.3
			2020年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	1份	1份	8.3
			碳达峰行动方案编制	1份	1份	8.3
		质量指标	空气环境质量	明显提升	100%	8.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按时完成工作计划	100%	8.3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30万元	30万元	8.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应对重污染天气能力	编制完成后3年内递增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温室气体排放量	有效递减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明显变好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分)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